

請: 王瑞厚 啟.

from: 劉物 13683315463

傳真: 010-68842183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际合作中心

国合[2011]018号

关于举办碳排放量计算与清单编制方法专题 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我国温室气体减排行动已进入强制性减排阶段,为了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应对气候变化国家方案的通知》、《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启动省级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学习了解我国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的行动目标及相应政策措施,熟悉掌握碳排放计算和清单编制方法,建立起碳排放量计算专家队伍,完善科学的碳排放评价制度,进一步做好节能减排工作,确保实现2020年碳排放强度分解目标,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际合作中心将于2011年11月26日—29日在深圳市举办碳排放量计算与清单编制方法专题培训班。

有关事项请见附件。

附件一、培训班须知

附件二、报名表

联系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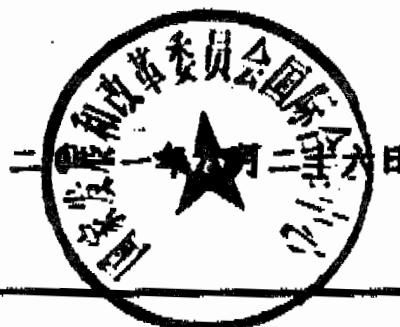
电 话: 010-67135866

传 真: 010-68871723

联 系 人: 薛东泽 王皓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大街22号七层

邮政编码: 100062



附件一：

一、培训内容

- (一) 国家节能减排和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最新相关法律法规；
- (二) “十二五”应对气候变化战略暨温室气体排放控制综合方案及总体思路与目标；
- (三) 《国家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指南》介绍；
- (四) 温室气体清单编制的思路、基本原则及排放预测方法；
- (五) 温室气体清单编制范围、关键排放源、计算原理与方法；
- (六) 温室气体指标分解考核统计体系与常规统计体系的结合；
- (七) 温室气体清单编制方法的评价与选择；
- (八) 碳盘查的标准、方法及案例介绍；
- (九) 碳排放考核体系的行业执业范围，执行主体和执行现状；
- (十) 国际通行碳计量、碳认证方法；
- (十一) 化石燃料燃烧的 CO₂ 排放量计算方法及案例介绍；
- (十二) 工业生产过程的温室气体排放计算方法及案例介绍；
- (十三) 农业部门的温室气体排放量计算方法及案例介绍；
- (十四) 土地利用变化和林业碳计量方法及案例介绍；
- (十五) 民航业温室气体排放量计算方法及案例介绍；
- (十六) 废弃物处置的温室气体排放量计算方法及案例介绍；
- (十七) 建筑行业的温室气体排放量计算方法及案例介绍；
- (十八) 森林固碳潜力的途径与碳汇计量检测方法；

二、师资安排

本期培训班拟邀请国家发改委能源所、清华大学、中国科学院、环保部环境规划院等有关单位部门的领导和专家授课。

三、参加人员

各地政府有关部门及清单编制单位主管人员；工业、电力、煤炭、农业、林业、节能环保、垃圾处理、环境规划、大专院校、研究机构、金融机构等相关管理人员。

四、时间地点

时间：2011年11月26—29日（26日为报到日）

地点：深圳市（具体办班地点及报到路线另行通知）

五、培训费用

2200元/人（含培训、资料、场地、专家费等）；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六、报名办法

参加培训班的人员请按要求将报名表认真填写好，传真至国家发改委国际合作中心国际经济研究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大街22号七层（邮编：100062）

联系人：刘 凯13683315463

电 话：010-68844583

传 真：010-68842183

附件二:

碳排放量计算与清单编制方法专题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单位名					
通讯地				邮 编	
联 系		电 话		传 真	
参 加 代 表 名 单					
姓 名	职 务	性 别	手 机	传 真	电子邮件
住宿预订	☐ 双人标准间 ☐ 单人间 拟住日期: 2011 年 月 日 — 月 日				
请列出您关注的议题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 请认真逐项填写此表, 此表复印有效。

联系人: 刘 凯 13683315463

Email: fgw68842183@163.com

电 话: 010-68844583

传真: 010-68842183